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

2019-004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事宜，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经 2018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授权聘请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

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近日，公司已与海通证券签订终止保荐工作的协议并与华融证券签订保荐协议，海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华融证券承接，海通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华融证券委派陈哲先生、乔军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代表人，负责具体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陈哲先生：华融证券投资银行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绝味食品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长城电脑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中国重工非公开发行、中国南车定向增发、重庆长安汽车 B 股回购、重庆长安汽车公司债券、九龙电力重大资产重组、仪征化纤股权分置改革、华昌化工非公开、中化岩土非公开、积成电子非公开、青岛海尔海外资产收购、内蒙古塞飞亚新三板、上海阿忒加新三板等多个项目。

乔军文先生：华融证券股权融资部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先后主持并参与北纬通信、明泰铝业、天汽模、隆基电磁等多家企业的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先后主持时代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同方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与配股、柳钢股份分离债、东华能源非公开发行股票、天汽模公开发行可转债等上市公司再融资项目；负责天汽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并购重

组项目。